

证券代码：301031

证券简称：中熔电气

公告编号：2022-035

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与会职工代表选举雷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附后）。

经审核，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雷磊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对应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雷磊先生将与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与非职工代表监事的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附件

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雷磊先生，1980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9月至2004年7月，就读于湖北师范学院思想政治教育专业；2004年8月至2008年4月，任高德（苏州）电子有限公司人事主管；2008年4月至2014年6月，任天裕电子（苏州）有限公司人事行政经理；2014年6月至2015年2月，待业；2015年2月至2016年6月，任中熔有限人力行政部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中熔电气职工代表监事；2016年2月至2022年3月任中熔电气人力行政部经理；2018年2月至今，任中熔电气总经办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雷磊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中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52,003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